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1、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2023年4月28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在2023年与浙江吉利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利商务”）、杭州枫华文化创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枫华创意”）、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帆科技”）、荷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荷马”）、吉智（杭州）文化创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智文化”）、吉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利科技”）及钱江雷霆（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钱江雷霆”）进行接受劳务、销售产品、采购产品及提供咨询服务等方面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8,800万元，2022年度同类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总金额为人民币2,501.90万元。

2、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与吉利商务实际控制人均为李书福先生；公司与枫华创意实际控制人均为李书福先生；公司与力帆科技持股5%以上的股东重庆江河汇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公司与荷马实际控制人均为李书福先生；公司与吉智文化实际控制人均为李书福先生；公司与吉利科技实际控制人均为李书福先生；公司董事、总经理郭东劭先生为钱江雷霆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吉利商务、枫华创意、力帆科技、荷马、吉智文化、吉利科技及钱江雷霆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3、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情况和关联董事回避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关联董事徐志豪先生、杨健先生、黄海

燕女士、许兵先生、郭东劭先生回避表决的情况下，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本次关联交易没有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重组，没有构成借壳，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2023年度已发生金额（3月）	上年发生金额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吉利商务	订票、酒店及会务服务	参照社会公允价格，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不超过 500 万元	37.46万元	154.24万元
	枫华创意	办公用品、广宣品、劳保用品、职工福利费等	参照社会公允价格，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不超过 3,000万元	102.12万元	1,126.66万元
	力帆科技	采购商品	参照社会公允价格，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不超过 1,000万元	44.80万元	154.23万元
	荷马	采购商品	参照社会公允价格，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不超过500 万元	71.67万元	48.53万元
	吉智文化	会务服务	参照社会公允价格，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不超过500 万元	0万元	43.82万元

	钱江雷霆	采购商品	参照社会公允价格，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不超过500万元	152.91万元	302.83万元
向关联人出售产品、商品、提供服务	力帆科技	出售商品	参照社会公允价格，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不超过1,900万元	20.77万元	70.59万元
	吉利科技	提供咨询服务	参照社会公允价格，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不超过400万元	22.20万元	255.35万元
	钱江雷霆	出售商品	参照社会公允价格，双方友好协商确定	不超过500万元	72.04万元	345.65万元
小计				不超过8,800万元	523.97万元	2,501.90万元

注：上述关联交易含其分、子公司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浙江吉利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浙江吉利商务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330108557908614U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2,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0年6月29日
注册地址	杭州市滨江区江陵路1760号三层306室
法定代表人	潘雷方
经营范围	服务:承办会展会务,代订机票、火车票、汽车票、景点门票、酒店,

	酒店管理, 企业管理咨询, 旅游服务（涉及许可证的项目除外）、经营性互联网文化服务、非医疗性健康信息咨询（涉及许可证的除外）;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成果转让: 计算机软件; 销售: 计算机软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100%，李书福为实际控制人。

2、吉利商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3年1-3月
营业收入	34,907.05	9,947.32
净利润	856.91	426.21
总资产	16,491.36	18,724.38
负债总额	13,553.06	15,338.54
净资产	2,938.30	3,385.84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与吉利商务实际控制人均为李书福先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吉利商务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分析：关联方经营状况稳定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二）杭州枫华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杭州枫华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330108749456835Q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2,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3年4月22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西兴街道江陵路1782号1幢1306室
法定代表人	周阳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家用视听设备销售；人工智能硬件销售；茶具销售；五金产品批发；自行车及零配件批发；软件销售；电器辅件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食用农产品批发；玩具、动漫及游艺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水产品批发；橡胶制品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医护人员防护用品批发；家具零配件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日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游艺及娱乐用品销售；鞋帽批

	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农副产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珠宝首饰批发；卫生洁具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个人卫生用品销售；食品用洗涤剂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照相机及器材销售；钟表与计时仪器销售；皮革制品销售；母婴用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家具销售；礼品花卉销售；针纺织品销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卫生陶瓷制品销售；照明器具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医用口罩批发；办公设备耗材销售；灯具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保健用品（非食品）销售；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钟表销售；渔具销售；服装辅料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宠物食品及用品批发；化妆品批发；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百货销售；箱包销售；移动通信设备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教学专用仪器销售；仪器仪表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出版物批发；出版物互联网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	浙江省李书福公益基金会持股100%

2、枫华创意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3年1-3月
营业收入	42,594.24	9,696.93
净利润	2,922.73	275.37
总资产	34,321.48	34,232.11
负债总额	17,298.16	16,729.08
净资产	17,023.32	17,503.03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与枫华创意实际控制人均为李书福先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枫华创意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分析：关联方经营状况稳定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三）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力帆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5000006220219463
公司类型	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注册资本	457152.3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1997年12月1日
注册地址	重庆市两江新区金山大道黄环北路2号
法定代表人	周宗成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研制、开发、生产、销售：汽车、汽车发动机、摩托车、摩托车发动机、车辆配件、摩托车配件、小型汽油机及配件、电动自行车及配件、汽油机助力车及配件；销售：有色金属（不含贵金属）、金属材料、金属制品、白银饰品、计算机、体育（限汽车、摩托车运动）及运动产品（不含研制、生产）；为本企业研制、生产、销售的产品提供售后服务；经营本企业研制开发的技术和生产的科技产品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科研和生产所需的技术、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批发、零售：润滑油、润滑脂；普通货运（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经营范围：截至2022年12月31日，力帆科技前十大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比例（%）
重庆满江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49,550,000	29.52
重庆江河汇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	19.69
重庆力帆控股有限公司	618,559,784	13.53
力帆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企业财产处置专用账户	239,872,581	5.25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71,094,499	1.56
上海浦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50,133,194	1.1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948,646	0.68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25,204,108	0.55
四川天府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锦江支行	24,265,105	0.5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	20,023,483	0.44

2、力帆科技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营业收入	865,422.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470.71
总资产	2,063,820.92
负债总额	897,376.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22,618.67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与力帆科技持股5%以上的股东重庆江河汇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力帆科技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分析：关联方经营状况稳定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四）荷马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荷马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330621MA288FYU4H
公司类型	外商投资企业
注册资本	7,700万美元
成立日期	2016年6月30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柯桥区齐贤街道创意大厦17楼1701、1703、1705、1706室
法定代表人	黄海国
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体育用品批发、零售及进出口；广告设计、制作、发布、代理；服装、鞋帽研发；服装设计；软件开发；企业管理服务。
股权结构	浙江罗梅投资有限公司持股89%，荷马体育股份有限公司（JOMA SPORT S.A）持股11%。

2、荷马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3年1-3月
营业收入	3,013.82	1,832.84
净利润	-2,524.06	-628.27
总资产	15,533.54	14,633.37
负债总额	55,987.39	57,591.31
净资产	-40,453.85	-42,957.94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与荷马实际控制人均为李书福先生，根据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荷马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分析：关联方经营状况稳定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五）吉智（杭州）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吉智（杭州）文化创意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330109MA2GM71J64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	2,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9年5月9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萧山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启迪路198号A-B102-1268室
法定代表人	吴佳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旅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会议及展览服务；摄影扩印服务；广告设计、代理；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礼仪服务；票务代理服务；商务代理代办服务；酒店管理；企业形象策划；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图文设计制作；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汽车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吉利商务持股100%

2、吉智文化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3年1-3月
营业收入	20,827.40	3,001.71
净利润	128.49	8.68
总资产	4,775.79	5,780.83
负债总额	3,866.34	4,899.29
净资产	909.45	881.54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与吉智文化实际控制人均为李书福先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吉智文化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分析：关联方经营状况稳定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六）吉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吉利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33100414816567XP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	16,800万元
成立日期	1996年5月13日
注册地址	浙江省台州市路桥区路南吉利大道
法定代表人	徐志豪
经营范围	汽车及零部件、智能无人飞行器、航空设备、智能消费设备、新能源、新材料、卫星传输、信息及数字化处理、互联网、物联网、计算机软硬件、环保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酒店管理；汽车租赁；企业管理咨询；汽车、轿车及发动机制造（仅用于集团子公司经营）；不锈钢材料、建筑装潢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厨具、家具、服装、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制品（不含国家专项规定）制造、销售；五金交电、化工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钢材、铜铝材经营；室内装潢；从事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禁止的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凭有关许可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李书福持股91%，李星星持股9%

2、吉利科技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3年1-3月
营业收入	16,111.39	1,973.21
净利润	5,199.48	-2,945.62
总资产	2,159,711.30	2,142,604.67
负债总额	2,098,086.53	2,098,505.12
净资产	61,624.77	44,099.55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与吉利科技实际控制均为李书福先生，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吉利科技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分析：关联方经营状况稳定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七）钱江雷霆（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钱江雷霆（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	91110228MA01J9GAXC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1,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19年4月4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密云区滨河路46号文锦大厦北楼二层220室-823（不老屯镇集中办公区）
法定代表人	兰亮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动自行车销售；电动自行车维修；共享自行车服务；自行车及零配件批发；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电子产品销售；仪器仪表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汽车新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机械设备销售；日用杂品销售；服装服饰零售；鞋帽零售；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企业形象策划；数据处理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网络文化经营；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杭州雷霆电动车有限公司持股51%，公司持股49%。

2、钱江雷霆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	2023年1-3月
营业收入	415.15	162.23
净利润	-331.69	-37.54
总资产	232.79	168.99
负债总额	886.37	860.11
净资产	-653.58	-691.12

3、与公司的关联关系：公司董事、总经理郭东劭先生为钱江雷霆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钱江雷霆为本公司关联法人。

4、履约能力分析：关联方经营状况稳定良好，具有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均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参照社会公允价格，友好协商确定，双方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原则签署交易协议，并保证相互提供的产品和服务的价格不偏离第三方价格。执行市场价格时，双方可根据市场价格变化情况对关联交易价格进行相应调整。交易价款根据约定的价格和实际交易数量计算，付款安排和结算方式参照行业公认标准或合同约定执行。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公司（含子公司）与关联交易各方将根据生产经营实际的需求，与关联方在本次授权范围内签订合同进行交易。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事项，主要是接受劳务、销售与采购商品等，属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和必要的交易行为，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健康稳定发展。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各关联方，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独立，上述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公司发展的需要，没有违背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本次交易的内容合法有效，遵循了公平、公正、自愿、诚信的原则，遵循了一般商业条款，不存在违反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强制性规定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及公司整体利益，且不损害中小股东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此项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履行了回避表决程序。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同意本次交易事宜。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钱江摩托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且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决策程序合法、有效，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及钱江摩托《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对钱江摩托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